

專利申請

[土耳其]

申請人須於收到檢索報告後決定是否要進入實審

土耳其的專利審查制度分為實審制以及非實審制，申請人必須於收到檢索報告後的3個月內，提出是否要進入實體審查或不進入實體審查的回覆。

倘申請人選擇進入實體審查，當土耳其專利局所發出的審查報告為正面的，申請人得享有20年的專利權期限，若請求非實審，將逕自進入領證階段，然專利權期限僅有7年。

資料來源：“Examined and un-Examined Patent Systems,” [basalanews](#). 2013年7月。

土耳其設計專利申請案得以請求延緩公告

在土耳其，申請人可提出延緩公告設計專利申請案之請求，然該請求須於提出申請時一併提出，逾前述期限所提出的延緩公告請求將不會被受理。申請人於提出該請求後，得享有至少自申請日（或優先權日）起30個月內處於不對外公佈的情況。另外，申請人亦得針對集體設計專利申請案（multiple design application）請求僅延緩公告部分設計。

資料來源：“Deferment of Publication on Industrial Design Applications,” [basalanews](#). 2013年7月。

[澳洲]

PCT國際申請案進入澳洲國家階段期限可延展

PCT國際申請案進入澳洲國家階段的31個月期限，可在下列情況下繳納指定規費後延展：

- 一、因申請人或其代理人之錯誤而延誤期限，以致損害其權利；
- 二、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延誤期限，以致權利受損；
- 三、審查委員認可申請人已盡注意義務，但仍延誤期限。

期限延展之要求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且須提交闡明延誤理由之聲明並繳納規費。

資料來源：

1. “PCT Information Update: AU Australia (time limits for entry into the national phase),” [WIPO, PCT Newsletter](#). 2013年7月。

2. “The PCT Applicant’s Guide, National Chapter – AU,” [WIPO](#). 最後瀏覽日：2013年7月18日。

<<http://www.wipo.int/pct/guide/en/gdvol2/annexes/au.pdf>>

[美國]

全球專利檢索網路 (Global Patent Search Network) 的中文專利檢索正式啟用

美國專利局和中國大陸專利局合作推出全球專利檢索網路上的中文專利檢索功能，目前可檢索自 2008 至 2011 年間的專利申請案以及核准發明與新型的公開文本以及核准公告文本，並將持續更新資料庫內容。資料內容包含申請案中文全文和機器翻譯之英語譯文，因此使用者可自由選擇以中文或英文進行檢索。中文專利檢索為全球專利檢索網路首次推出之非英文專利案檢索功能，美國專利局期望將來能納入更多外語，以增進檢索之便利性。

資料來源：“Announcing the Global Patent Search Network – Chinese Patent Documentation,” USPTO. 2013 年 7 月 8 日。

<http://www.uspto.gov/blog/director/entry/announcing_the_global_patent_search>

